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会议须知	1
议程安排	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6
议案四：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7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8
议案六：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议案七：关于修订《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听取事项一：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2
听取事项二：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2
听取事项三：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结果	22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便于各位股东及其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并确保会议顺利进行，以下事项敬请注意：

一、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请拟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按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会议登记方法详见本须知第四项。请确认与会资格的股东准时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

三、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加股东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地点

时间：2026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楼 C 座 5 层会议室

（二）现场登记方式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

托书格式详见股东会会议通知)；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邮箱登记方式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以通过指定邮箱（investor@hygon.cn）办理登记，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需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提交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办理登记，届时持邮箱回复确认回执参会。

（四）特别提醒

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股权登记日股东身份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五、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 14:00 正式开始，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在会议开始前向登记处登记。股东发言时应向会议报告所持股数和姓名，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发言时简短扼要，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会议案无关的问题。

七、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八、任何人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静音状态。

九、本次股东会禁止录音、录像、直播。

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公司董事会对会议意外情况做出紧急处理。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议程安排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楼 C 座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4 月 28 日

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20 日

六、参加会议对象：

1. 2026 年 4 月 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

七、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宣布股东会开始并报告出席情况

(二) 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修订《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结果》。

(三)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接受股东就以上议案相关问题的提问

(四) 现场股东进行投票表决

(五) 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六)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七) 律师发表对本次股东会见证意见

(八) 签署会议文件

(九) 本次股东会结束

八、联系方式：电话：010-82177855；

邮箱：investor@hygon.cn

议案一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效地开展了各项工作，并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二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有效推进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质量的稳步提升。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策，持续加强自身建设，不断完善工作机制。面对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产业趋势，以及人工智能算力需求爆发式增长的市场机遇，董事会带领经营团队准确把握“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沉着应对技术迭代加速与产品商业化攻坚的双重挑战，推动公司各方面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发展规模持续扩大，海光“双芯战略”成效显著，市场份额与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生态体系建设迈向纵深，依托开放总线协议等举措，联合近 6,000 家产业链伙伴打造协同创新平台，应用市场进一步拓展；坚持以创新为动力，研发投入强度持续加大，在高端处理器架构、异构计算互联等领域实现关键突破，技术与产品迭代能力进一步增强；坚持以竞争力为核心，管理体系与运营效率稳步优化，可持续发展能力与公司治理水平实现新提升，为数字中国建设持续贡献力量。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37,688.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6.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489.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79%；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466.89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26.92%。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437,688.95	916,214.81	56.92	601,199.90
利润总额	359,621.96	278,442.59	29.15	168,01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489.09	193,099.05	31.79	126,31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466.89	181,577.76	26.92	113,63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93.91	97,708.11	114.61	81,370.53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49,322.28	2,025,095.92	11.07	1,870,508.40
总资产	3,563,816.58	2,855,949.20	24.79	2,290,254.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0.83	32.53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0	0.83	32.53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78	26.92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7	9.92	增加1.95个百分点	7.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5	9.32	增加1.43个百分点	6.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1.78	37.61	减少5.83个百分点	46.74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 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 各次董事会的召集、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	2025/2/28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第八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追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1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6.《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8.《关于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19.《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1.《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3.《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2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3/24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4/21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子公司增加募投项目借款的议案》； 3.《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案资金安排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4/30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6/6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关于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p>3.《关于<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1.本次吸收合并具体方案：</p> <p>3.1.1.换股吸收合并双方；</p> <p>3.1.2.换股发行的股票种类及面值；</p> <p>3.1.3.换股股东及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p> <p>3.1.4.换股价格及换股比例；</p> <p>3.1.5.换股发行股份的数量；</p> <p>3.1.6.换股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p> <p>3.1.7.权利受限的换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处理；</p> <p>3.1.8.科创板股票账户所受限制情况；</p> <p>3.1.9.海光信息异议股东的利益保护机制；</p> <p>3.1.10.中科曙光异议股东的利益保护机制；</p> <p>3.1.11.本次吸收合并的资产交割；</p> <p>3.1.12.员工安置；</p> <p>3.1.13.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p> <p>3.1.14.过渡期安排；</p> <p>3.2.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p> <p>3.2.1.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p> <p>3.2.2.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p> <p>3.2.3.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p> <p>3.2.4.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发行数量；</p> <p>3.2.5.上市地点；</p> <p>3.2.6.锁定期；</p> <p>3.2.7.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p> <p>3.2.8.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p> <p>3.3.要约收购方案；</p> <p>3.4.决议有效期；</p> <p>4.《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p> <p>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p> <p>6.《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p> <p>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p> <p>9.《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10.《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p> <p>11.《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p>
--	---

		<p>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p> <p>12.《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p> <p>13.《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1.2 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p> <p>14.《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p> <p>15.《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的议案》；</p> <p>16.《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p> <p>17.《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8.《关于暂不召开公司股东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8/5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p> <p>4.《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9/9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p> <p>4.《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10/15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11/21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12/9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p> <p>2.《关于终止换股吸收合并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3.《关于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确保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贯彻落实。

（三）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2025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认真、尽职地开展工作，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升发挥了积极作用。2025 年度，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独立董事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9 次。

（四）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按时、准确、完整地完成了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公司始终坚持真实、客观、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持续深化 ESG 体系建设，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指导下，ESG 执行小组扎实推进节能减排、绿色运营及公益事业，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经营管理全过程，公司在华证指数、Wind 等 ESG 评级体系的评级持续提升，展现了公司在环境、社会及治理领域的责任担当。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 4 名独立董事凭借其在财务、管理、法律等领域的专业素养，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各项职责。独立董事深度参与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对重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控体系建设等事项进行审慎审议。同时，

独立董事积极监督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持续关注公司治理规范与风险防范，为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将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提升治理水平的重要环节，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现场调研、公开路演、上证 e 互动、投资者专线及邮箱等多元化渠道，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沟通体系。在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公司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传递经营动态与发展战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知与认同。通过常态化的沟通机制，公司与资本市场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互信关系，公司品牌形象与市场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 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科学决策，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全面贯彻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董事会将紧密把握数字经济发展与算力产业变革的历史机遇，持续优化治理体系，强化战略引领，整合各方资源，着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努力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一）深化战略引领，聚力攻坚重点任务

2026 年是公司深化“双芯战略”、加速生态布局的关键之年，董事会将深入研判行业趋势，精准把握政策导向，制定并实施切实可行的发展计划。在产品维度，坚持“极致性能、自主可控”的技术路线，围绕 CPU 与 DCU 两大核心业务，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高端处理器产品迭代步伐，聚焦拓展重点行业应用场景，确保海光产品竞争力的持续领先；在生态维度，深化 C86 生态体系建设，推动海光生态从“兼容适配”向“原生协同”跨越，联合操作系统、数据库、AI 框架等领域的核心伙伴打造“软硬一体”的行业解决方案，打造互利共赢的产业生态；在组织维度，持续优化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人才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力，强化领军人才引进与青年骨干培养，构建“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创新团队，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二）筑牢治理根基，提升规范运作效能

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严格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权，确保重大决策的科学性与规范性。持续完善董事会决策程序与议事规则，提升决策效率与质量；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通过专题调研、行业交流、履职培训等方式，提升董事的专业素养与战略视野；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与监督作用，保障其独立、客观、公正地参与公司治理；健全风险防范与内控管理体系，强化对经营风险、合规风险的全流程管控，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厚植责任理念，增进各方价值认同

董事会将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完整。持续拓宽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定期业绩说明会、日常路演、常态化沟通交流等形式，增进与资本市场的良性互动，构建长期稳定的信任关系。同时，董事会将积极践行 ESG 理念，在绿色运营、员工关怀、社会公益等方面持续发力，提升公司的社会影响力和品牌价值，努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为公司的长远发展营造良好的内外部环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三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至目前，公司实际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数为 231,961.2775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4,794.19 万元（含税）；公司实施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总额 20,876.51（含税）万元。综上所述，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55,670.71 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1.88%。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四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交易管理和披露的相关规定，根据 2025 年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对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并对前期执行情况进行了确认。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五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自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签订服务协议，聘请其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立信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了其责任和义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选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工作。公司拟续聘立信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六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履行管理和监督职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参考行业及地区薪资水平等因素，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含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 本方案适用范围及适用期限

适用范围：包括公司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

适用期限：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二、 董事薪酬标准

1.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 12.00 万元（税前）/年，按月平均发放；
2.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标准以其本人与公司所建立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计算公式为：年度薪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3. 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三、 其他事项

（一）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相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因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已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进行汇报。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七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科学、客观、公正、规范地评价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听取事项一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对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分别撰写了《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份《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听取事项二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股东会、董事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围绕公司全年业绩目标，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量和专业性，参考行业及地区薪资水平等因素，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 本方案适用范围及适用期限

适用范围：包括公司董事会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以及《公司章程》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二、 高管薪酬标准

其薪酬标准以其本人与公司所建立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根据公司薪酬政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计算公式为：年度薪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相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听取事项三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结果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下简称“《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现将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向股东会报告：

1、独立董事履职津贴

根据《薪酬管理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00 万元（含税）/月，按月度发放。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黄简女士、胡劲为先生、张瑞萍女士、徐艳梅女士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参与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监督与决策支持作用。经审核，独立董事全年履职津贴共计 48.00 万元（含税），已按规定按月发放完毕。

2、内部董事薪酬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任职岗位及《薪酬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履职津贴。2025 年度，内部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经综合评定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2025 年度，在公司担任职务并领取薪酬的董事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25 年度薪酬核定总额（万元）
沙超群	董事、总经理	180.95
徐文超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50.96
孟宪棠	董事长（离任）	206.99

注：上述薪酬总额包含任期内的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贴补贴等。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